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機關傳真：29387749

承辦人：陳瑞英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689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02001442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補助計畫結餘款分配規範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102年3月20日第43次研究發展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補助計畫經費若有結餘時，應優先撥還學校計畫配合款，再依行政管理費比率提撥全額行政管理費予學校後，其剩餘經費方可依本校「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分配、運用及管理辦法」分配運用；惟分配之結餘款須於當年度核銷完畢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主計室第二組、主計室、研究發展處

校長 吳 思 華